海洋委員會

Ocean Affairs Council, R.O.C.

工程施工查核檢核文件注意事項



海洋委員會工程施工查核小組編製

注意事項

- 一、為配合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針對工程施工查核作業 應檢核事項,律定相關檢核文件之注意事項。
- 二、受查核機關除應將相關工程施工品質管理文件,依序陳 列於現場供工程施工查核小組查核外,另須將須受檢核 文件分別裝訂,依下表次序置於查核小組座位。

三、受查核機關應準備之受檢核文件如下:

Z Z IX IX IN IX I IN V Z IM IX Z L I X I		查核小組分別檢核項目		
	檢核文件	查核	查核	工作
		領隊	委員	小組
1	工程執行資料檢核			
	(1) 工程執行資料表	•	•	
	(2) 查核前一日之施工日誌及監造報表影本			
	(3) 施工查核作業檢核表			
2	工程相關人員資料查證			
	(1) 監造及施工廠商相關人員查證表			
	(2) 不克出席人員之請假/核准函			
3	工程執行綜合簡報(紙本)	•	•	
4	基本工程圖說(A3 尺寸)			

四、各檢核表單填報及檢附文件注意事項如下:

- (一)「工程執行資料檢核」:
 - 1.「工程執行資料表」檢核重點:
 - (1) 進度管理:工程進度應與「工程執行綜合簡報」 所設定之基準日相同。
 - (2) 監造計畫、品質計畫及施工計畫審查情形及核定 日期;如未能於開工前核定,請主動填報原因。
 - (3) 監造單位之抽檢項目(材料設備抽驗、施工抽查)

建議與承攬廠商之自主檢查項目(材料及施工檢驗、施工自主檢查)及工程施工品質管理文件能清楚對應,且各項執行次數應能分別對應相符。

- (4) 施工廠商之各項自主檢查次數原則應多於監造 單位之抽查次數。
- (5) 專業人員評核:應就各專業人員個人之執行狀況 予以簡要評核說明。
- 查核前一日之施工日誌及監造報表影本:請檢視是 否為工程會最新格式版本。
- 3. 施工查核作業檢核表:為提高查核作業效率,請工程主辦機關預為自主檢核,查核工作小組將依檢核項目抽查填報內容。

(二)「工程相關人員資料查證」:

- 1.「監造及施工廠商相關人員查證表」:
 - (1) 請針對工程相關人員之證照、回訓、在職訓練進 行自主檢核及查證,再將相關資訊填入本表之 中,由承辦人員及承辦單位主管核章確認。
 - (2) 查證項目如下:
 - A. 建築師或技師:查證是否業依「建築師法」及 「技師法」規定領得開業證書或執業執照,並 符合其有效期限。
 - B. 監造(須具品管人員資格者)/品管人員:查證是 否依「公共工程施工品質管理作業要點」規定 取得資格(含回訓證明)。
 - C. 工地主任:查證是否依「營造業法」規定取得 執業證(含回訓證明)。
 - D. 職業安全衛生人員:查證是否依「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規則」取得資格(含在職教育訓練證明)。
- 2. 不克出席人員之請假/核准函:
 - (1) 請提供不克出席人員之請假核准函。
 - (2) 如主辦機關尚未核准者,得先附請假函,再請於

查核缺失改善報告提送前,補正主辦機關之請假核准函。

- (三)「工程執行綜合簡報(紙本)」:
 - 1. 請原則依本會公開之「工程簡報大綱」及「工程執 行綜合簡報範本」製作。
 - 2.工程主辦機關得以自製樣式製作綜合簡報,惟仍須 以本會公開之「工程簡報大綱」及「工程執行綜合 簡報範本」之內容架構及查核重點製作。
- (四)「基本工程圖說(A3 尺寸)」:請提供重要可做為代表該工程之平面圖、剖面圖及細部或結構圖說。